

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公司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规范运作》等规定，我们作为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本着谨慎的原则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对公司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，在全面了解有关情况后，发表事前审核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公司预计 2026 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，符合公司经营和发展实际，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、必要的经济行为，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和对相关关联方形成依赖。

二、公司 2026 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关联方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、公司参股子公司为主，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，有较为充分的履约保障。

三、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时，均遵循平等、公平、公允的原则。关联交易的定价根据不同交易内容以市场价格为基础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公司对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，并将有关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十七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:李子扬、连利仙、张怀岭